附件3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上报资料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| | 申请文件如果不符合申报条件，评委将不再给该培训机构打分 |
| 培训方案分60分 | 招生计划及生源保障措施（5分） | 招生计划详实、承训专业类别衔接好、生源保障措施具体得力得5分，招生计划空洞、承训专业类别衔接不好、生源保障措施操作性差得1分，介于两者中间得3分。 |
| 学员就业保障措施（15分） | 有相对稳定的就业信息和渠道，就业指导得力，就业岗位针对性强，学员就业率达80%以上得15分，学员就业率达60%-80%的得10分，学员就业率达60%以下的得5分。 |
| 师资条件（10分） | 拥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（或相当于中级专业技术职称）的教师比例达20%得10分，比例达10%-20%得6分，低于10%得3分。 |
| 培训总体方案（8分） | 培训总体方案详实、具体、操作性强得8分，培训总体方案空洞、操作性差得3分，介于两者中间得6分。 |
| 授课环境条件（8分） | 授课环境中教学场所达到300平米以上、有良好的通风照明条件、教学配套设施齐全的得8分，教学场所在200平米到300平米之间、有良好的通风照明条件、教学配套设施齐全的得6分，教学场所在200平米以下、通风照明条件一般、教学配套设施不齐全得3分。 |
| 课程设置（7分） | 课程设置中培训教材标准范且符合国家职业标准、培训专业紧贴市场实际需求且便于就业得7分，培训教材标准不规范、但培训专业紧贴市场实际需求且便于就业得5分，培训教标准不规范、培训专业没有紧贴市场实际需求得3分。 |
| 课时安排（7分） | 培训课时能够满足邯人社字〔2020〕33号具体要求得7分，培训课时不满足要求得3分。 |
| 培训机构资质40分 | 专职教师（10分） | 专职教师占教师总数的25％以上得10分，专职教师占教师总数的10％-25％得6分，专职教师占教师总数的10％以下得3分。 |
| 教学设备设施（10分） | 具有满足教学和技能训练需要的教学、实习、实验设施和设备且有充足实习工位得10分，具有满足教学和技能训练需要的教学、实习、实验设施和设备但没有充足实习工位得7分，没有能够满足教学和技能训练需要的教学、实习、实验设施和设备且没有充足实习工位得3分。 |
| 财务管理方面（5分） | 有规范的财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（提供财务制度和2020年12月份财务报表、总账余额表等）。 |
| 培训机构业绩、信誉（5分） | 培训机构近三年内培训学员就业率高、社会反响程度好且无学员投诉得5分，培训机构近三年内培训学员就业率高、无学员投诉、但社会反响程度一般得4分，培训机构近三年内培训学员就业率低、有学员投诉得3分。 |
| 培训场所（5分） | 培训场所具有与办学规模及将训专业相适应的培训场所得5分，不具有与办学规模及培训专业相适应的培训场所得2分。 |
| 其它承诺的优惠条件（5分） | 承诺的优惠条件多并且切实可行得5分，承诺的优惠条件少但切实可行得3分，没有承诺优惠条件得0分。 |

**综合评估表（标准分100分）**